

证券代码：000611

证券简称：ST天首

公告编码：临 2020-52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8月27日10:00时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21日以电话等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还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施工、采购总承包合同之解除协议〉并解除为其提供的履约担保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站上的《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施工、采购总承包合同之解除协议〉并解除为其提供的履约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53]）。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续聘 2020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 2020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54]）。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对公司拟续聘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意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站上。

本议案尚需提交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星期二）下午 2:5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前 2、3 项议案，股东大会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 2020-55]。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 2、《施工、采购总承包合同之解除协议》；
- 3、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证明。

特此公告。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九日